

附件三、國際串聯聲明全文

COP26 國際公民社會連署聲明：我們共享的未來是綠能而非核能

聯合國跨政府氣候專家小組（IPCC）最新發布的報告中，明確指出了我們正在面對的氣候危機與能源挑戰。全球急切需要能源轉型，各國政府應積極擺脫對化石燃料與核電的依賴，往再生能源邁進。

轉型朝向更乾淨、安全、友善環境的再生能源發展，已經是全球的現在進行式，並創造了許多就業與各種機會。以兼顧環境正義、社會正義、公平、多元性、韌性與在地社群權利作為原則，才能夠為世界各地帶來以技術為本且能永續的工作機會、經濟活動與可靠的電力來源。

反之，投資在核電的每一塊錢都讓氣候危機更加惡化，因為這些經費無法被運用到再生能源的發展上。在這個日益暖化的世界裡，核電也更加不安全、不可靠，氣候條件的變化，導致核電必須更加頻繁的停機，也更難以安全的運轉。

從核武測試到核廢處置，核工業的歷史是一部對工人和社區造成傷害、迫遷、剝奪其權利和健康的歷史。原住民族不成比例地承受核工業在鈾礦開採與核廢處置過程中帶來的負擔與風險，他們的土地受到最大的衝擊，卻從未受到諮詢、補償或尊重。

核電是曠日廢時、昂貴且危險的能源選項，它並非一種碳中和的技術，且會帶來特殊的安全風險與廢料管理風險。我們沒有時間等待這個產業克服自身在經濟上的失敗、工期不斷延宕的問題，也沒有時間等待它去實現那些虛妄的新技術承諾。

遭受污染的鈾礦開採區、核武造成的輻射塵以及尚未解決的核廢難題，都顯示著核電帶來的巨大風險，這些風險隨著氣候變遷而更加升高，並在本質上違反了永續發展和世代正義的核心原則。

相較之下，再生能源能夠為能源部門的就業人口、其家人與社區帶來公正轉型，為全球提供安全、永續且低碳的電力來源。再生能源是實實在在、可負擔、低風險且乾淨的電力來源，核電則根本無法提供我們未來的能源需求。

綜觀全球，已經有多元的再生能源選項受到廣泛的社會認可，反觀核電則缺乏這樣的社會認可。我們的組織成員來自各國跨領域的不同社群，共同主張核電並非可靠、有效的氣候解方。

我們支持一個以再生能源為基礎的未來，並強調核電將嚴重分散投注在真正的氣候政策與氣候行動上的資源，而我們已經沒有時間再繼續浪費。

我們認為核電無法因應氣候危機的理由包括：

1. 骯髒且危險：核反應爐產生的核廢料將危害人體與健康長達數千年以上，處置核廢的過程昂貴、複雜、爭議不斷且至今仍懸而未決，遺留下跨世代棘手難題的核電，並不能被視作為一種乾淨的能源選項。所有的人造系統都會出錯，而當核電出錯時的影響卻是全球性的，諸如車諾比核災、福島核災，對人類、環境與經濟帶來巨大的損失，且至今仍為進行式。即使沒有發生任何意外，核電除役、場址清理等也是在技術上非常艱難的任務，且極度昂貴。

2. 不永續：核能仰賴鈾礦開採，就如同煤礦開採一樣，這將對環境帶來負面衝擊，並將工人及鄰近社區置於風險之中。從源頭的鈾礦開採、精煉加工到反應爐冷卻，整個核能產業鏈都建立在對珍貴水資源的大量耗費之上。氣候變遷帶來的影響如水資源減少、水溫暖化、海平面上升、乾旱、水母異常群聚以及愈來愈劇烈的暴風雨等，在在使得核電廠的運作過程更加脆弱不可靠。

3. 不正義：核工業不成比例地衝擊了全球的原住民族以及社經地位較低的社群，包括鈾礦開採、核武測試、核廢處置所帶來的衝擊，都使得世界上最脆弱、最缺乏資源的社區受到威脅。輻射污染也對兒童、懷孕婦女以及有潛在健康問題的脆弱社群帶來更大的風險。

4. 太慢：發展核電曠日廢時，無法解決迫在眉睫的危機。核電在興建、取得相關執照到併網供電的過程十分緩慢，世界各地核反應爐的興建經常需要耗時十年以上，工期延宕的情形也十分頻繁。

5. 太貴：核能已經成為目前最資本密集、造價最高昂的電力來源之一，且其成本仍持續增加中。在歐洲與美國，許多正在興建中的核反應爐成本不斷上漲，且預算經常比原先高出數十億美元以上，並遭遇數年以上的工期延宕。

6. 安全威脅：核電被比喻為「事先部屬好的恐攻目標」，帶來重大的安全風險並導致相關的警察活動與維安行動大增，公民自由與資訊透明也將隨之受到影響。尤其在核武國家裡，核電廠與核武共享同樣的基礎設施、資金與人力資源，這些軍用及民用核設施間的連結，使得核反應爐帶來核武擴張與安全風險的疑慮。

7. 老化或未經檢驗：現有的核電是一種極度集中化且欠缺彈性的能源，無力因應用電需求的變化，建置緩慢，與現代化電網及電力市場的相容性也很差。許多既有的老舊核電廠已經屆臨除役，而任何延役的規劃都將帶來嚴重的安全疑慮。至於小型模組化反應爐（SMRs）和其他所謂的「新一代反應爐計畫」則仍處在高度不確定的實驗階段，尚未進入可商業化運轉的規模。無論是充滿弊病的既有老舊反應爐，或者是只聞樓梯響但根本尚不存在的新型反應爐，都不是任何一個國家電力系統的可靠選擇。

8. 並非零碳能源：世界上並不存在所謂的零碳或近零碳核電。當我們將生命週期碳排、機會成本碳排等都完整納入考量時，核電的碳排雖低於化石燃料，卻仍遠高於再生能源。核燃料

生產鏈的幾乎每一個環節都需要額外的其他能源消耗，且隨著鈾礦原鈾濃度降低，核電的生命週期碳排也會不斷提高。鈾燃料物質的長距離運輸以及持續進行中的核廢處置過程也需要消耗大量能源。

》聲明英文原文及目前連署團體清單：<https://dont-nuke-the-climate.org/>

※連署發起單位：

無核氣候聯盟（Don't Nuke the Climate Coalition）

<https://dont-nuke-the-climate.org/>

由澳洲、德國、奧地利、荷蘭、土耳其、法國、南非、印度、美國和台灣等地上百個 NGO 所組成，共同串聯倡議零核電的氣候正義未來。